证券代码:000960　　证券简称:锡业股份　　公告编号:2016-069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锡业股份	股票代码	00096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潘文皓	李泽英	
电话	0873-3118606	0873-3118606	
传真	0873-3118622	0873-3118622	
电子信箱	xygfpwh@163.com	gjzy@126.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6,468,026,248.67	12,528,715,715.00	13,373,569,375.02	23.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206,889.13	-562,152,004.34	-392,853,712.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143,637.45	-571,486,258.47	-396,019,242.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62,313,932.13	184,738,610.55	478,464,512.77	101.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42	-0.4883	-0.26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42	-0.4883	-0.26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8%	-8.21%	-3.05%	3.1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7,128,674,045.39	22,035,376,192.19	27,597,871,645.60	-1.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729,889,298.02	6,591,734,464.75	7,716,802,882.14	0.17%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2,757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云南锡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6.86%	457,887,301	84,720,010	质押	271,300,000
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50%	20,803,634	177,912,020	质押	99,270,000
博信优质(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一般法人	3.95%		58,202,647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1.71%	25,190,83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金利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5%	16,888,496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8L-CT001深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7%	8,399,997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31%	4,612,600			
程保侠	境内自然人	0.29%	4,278,935			
北京千石创富-民生银行-千石资本-开心2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6%	3,857,99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资源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2%	3,249,90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云南锡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份,属于本公司控股股东云南锡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母公司(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性质为国有法人股; 2、云南锡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母公司,所持股份性质为国有法人股; 3、除此外,本公司无法确定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境内自然人程保侠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1,000股外,还通过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277,935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278,935股。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6年上半年,世界经济持续低迷的态势没有改变,中国经济增速放缓成为新常态,经济下行压力和风险依然存在。但受益于供给侧改革、中国政府一系列稳增长措施的实施以及全球宽松货币政策的预期,公司主要产品价格略有回升,上半年生产经营效果比预期有所好转,实现扭亏为盈。同时,公司努力克服经济增速放缓、市场需求疲软、缅甸矿冲击等诸多不利因素的影响,全司上下齐心协力,顽强拼搏,扎实苦干,通过加强市场研判、强化价格风险管控、加大生产组织调控力度,提高经营管理水平,积极开展政策争取,强势推进深化改革。

2016年下半年,公司要全力以赴抓好以下七项重点工作落实:1、加速推进深改转型各项工作;2、着力提高市场运作水平;3、持续提升经济运行质量和效益;4、统筹协调好采选冶及深加工生产组织;5、积极推进资本运作;6、高度重视和加强安全环保工作;7、稳步推进重点项目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4.68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3.14%;营业利润 5,880.6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20.69万元,同比实现扭亏为盈。公司总资产为271.29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为 77.30亿元。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新增子公司云锡文山锌铟冶炼有限公司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960　　证券简称:锡业股份　　公告编号:2016-067
债券代码:112038　　债券简称:11锡业债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公司董事汤发先生、杨奕敏女士、潘文皓先生、赵锦洪先生、牛辉先生五名董事联名提议,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于8月1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8月8日以当面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的方式通知了公司的11名董事。应参与此次会议表决的董事11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1人。本次临时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1、会议以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的表决结果,一致通过了《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固定资产投资调整计划的议案》。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将2016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从原来的305,185.55万元调整为268,782.02万元,调减36,403.53万元。

2、会议以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的表决结果,一致通过了《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201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办法的议案》。

3、会议以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的表决结果,一致通过了《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云锡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云锡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绩效薪酬委员会分别在董事会召开之前对本次会议的相关议题进行了审核。

三、四位独立董事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及修订201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办法发表了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四、备查文件

1、《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2、《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2016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相关事项发表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960　　证券简称:锡业股份　　公告编号:2016-068
债券代码:112038　　债券简称:11锡业债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六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经公司监事羊慎先生、监事李云先生、监事杨小江先生三名监事联名提议,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六次临时监事会会议于2016年8月1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8月8日以当面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的方式通知了公司的5名监事。应参与此次会议表决的监事5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5人。符合《公司法》和《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经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固定资产投资调整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5票,其中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一致审议通过了《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固定资产投资调整计划的议案》。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将2016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从原来的305,185.55万元调整为268,782.02万元,调减36,403.53万元。

2、《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201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5票,其中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一致审议通过了《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201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办法的议案》。

3、《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云锡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5票,其中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一致审议通过了《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云锡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云锡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监事会全体监事认真审阅了公司编制的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应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以及经营成果。公司监事会及监事保证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备查文件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六次临时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960　　证券简称:锡业股份　　公告编号:2016-070
债券代码:112038　　债券简称:11锡业债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11锡业债”2016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 (以下简称 “11锡业债” 或 “本期债券”, 债券代码:“112038”)将于2016年8月17日支付2015年8月17日至2016年8月16日期间利息6.60元(含税)/张。

本次债券付息期的债券登记日为2016年8月16日,凡在2016年8月16日(含)前买入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享有本次利息款的权利。

一、“11锡业债”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

2、债券代码:112038

债券简称:11锡业债。

3、债券发行价格:100元/张

4、债券利率、期限及规模:

本期公司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债券票面利率为6.60%,在债券存续期内前5年固定不变,期限为7年,附第5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规模为12亿元。

5、每张派息额:6.60元(含税)/张

6、债券起息日、付息日、付息方式

(1)年付息次数:1次/年

(2)起息日:2011年8月17日

(3) 付息日:2012年至2018年每年的8月17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债券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公司债券第5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将其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公司。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2年至2016年每年的8月17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本期公司债券到期日为2018年8月17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2016年8月17日。

(4)付息方式: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各自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之和,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各自持有的本期债券到期最后一期利息及等于票面总额的本金。

7、下一付息期情况:

(1)下一付息期票面利率:6.60%

(2)下一付息期起息日:2016年8月17日

8、信用级别:根据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跟踪评级报告(2016),维持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为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本期债券信用级别为AA。

9、担保情况: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承担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0、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2011年9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11、登记、托管、委托债券派息、兑付结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二、本次债券付息方案

本期期限为7年的“11锡业债”票面利率为6.60%,本次付息每10张(面值1,000元)派发利息人民币66.00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取得的实际每10张(面值1,000元)派发利息为52.80元;扣税后非居民企业(包括QFII、RQFII)取得的实际每10张派发利息为59.40元。

三、债券付息权益登记日、出息日及兑息日

1、权益登记日:2016年8月16日

2、除息日:2016年8月17日

3、付息日:2016年8月17日

四、债券付息对象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止2016年8月16日深交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债券持有人。

2016年8月16日(含)以前买入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享有本次利息款的权利。

五、债券付息方法

本公司将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进行本次付息。在本次派息款到帐日2个交易日前,本公司会将本期债券本次利息足额划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本期债券本次利息划付给相应的付息网点(由债券持有人指定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或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债券持有人可自付息日起向其指定的结算参与人营业部领取利息。

六、关于本次付息对象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1、个人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规定,本期债券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者应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收入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工作的通知》(国税函[2003]612号)规定,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各付息网点在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利息时负责代扣代缴,就地入库。

2、非居民企业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非居民企业所得税源泉扣缴管理暂行办法》(国税发[2009]3号)等规定,本期债券非居民企业(包括QFII、RQFII)债券持有者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应缴纳10%企业所得税,由本公司负责代扣代缴。

(3)其他债券持有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对于其他债券投资者,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

七、本次付息相关机构

1、发行人: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汤发

联系人:潘文皓　李泽英

联系地址:云南省个旧市金湖东路121号

联系电话:0873-3118606

传真:0873-3118622

2、主承销机构、债券受托管理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毕宗奎、崔威、陈晔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0620

3、托管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1093号中信大厦18楼

法定代表人:戴文华:

联系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特此公告。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013　　证券简称:中航机电　　公告编号:2016-033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6】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航机电	股票代码	00201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兵	夏保淇	
电话	010-58354876	010-58354876	
传真	010-58354848	010-58354848	
电子信箱	lib@avic.com	xiabq@avic.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413,110,110.78	3,083,922,169.33	10.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5,827,189.15	19,889,516.38	582.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2,313,287.03	-10,598,281.35	687.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07,512,435.05	-818,729,428.08	25.8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85	0.0133	565.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85	0.0133	565.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9%	0.43%	1.6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080,341,994.32	17,892,426,423.45	12.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079,814,569.59	5,182,715,926.57	36.60%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0,145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航机电系统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59%	602,946,222	601,684,042		
中国航空救生研究所	国有法人	12.97%	208,062,246	141,027,363		
贵州盖克航空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40%	54,506,504	54,506,504		
中航航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3%	51,796,579	51,796,579		
国联安基金-平安银行-上海汽车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1%	51,496,165	51,496,165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2%	41,946,213	0		
宁波景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8%	41,436,464	41,436,464	质押	41,332,872
华菱津杉(天津)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菱津杉-中航机电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4%	31,077,348	31,077,348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1.74%	27,892,295	27,892,29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51%	24,183,75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航机电系统有限公司、中国航空救生研究所、贵州盖克航空机电有限责任公司、中航航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同属于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存在一致行动的可能。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紧紧围绕战略目标和年度经营计划,积极组织落实年度经营目标和各项重点工作,在航空产品交付、非航空民品产业发展及航空维修业务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公司2016年上半年整体经济效益较上年同期有较大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坚持国防使命原则,通过不断创新和改革,确保产品质量、进度、交付及服务不断满足客户要求,军用航空产品总体交付好于上年同期且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提升4.24%;民用航空业务,通过资源重新分配、加强适航体系建设等举措,逐步实现了民机团队的相对独立,为民机产业的进一步发展创造了更加有力的条件;凭借下属公司厦门汉胜秦岭宇航有限公司在飞机发电系统产品维修及相关零部件进出口和仓储等业务领域作为美国汉胜公司在中国大陆发电机产品的唯一OEM产品维修商的优势, 成功拓展B737、A320等民用飞机发电机系统产品的维修和大修业务, 切入国际民机维修领域;不断优化非航空产业结构和产品结构,推进国际合作,促进企业转型升级,加快并购企业的深度融合,提升整体协同效应;对于汽车零部件产业,充分利用行业发展新的契机,努力调结构、拓市场、扩产能,取得显著效果,公司汽车零部件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逾20%,毛利率提升近4%。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013　　证券简称:中航机电　　公告编号:2016-031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16年8月6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6年8月1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参加会议表决的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本次会议通过以下决议:

1、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全体董事一致认为《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内容真 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公告。

2、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审计机构年审工作评价及续聘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15年聘请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的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因此,同意公司继续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会议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公司按照有关要求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并对现行规章制度中与《公司章程》中条款不相符的,根据《公司章程》内容一并进行修订。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002013　　证券简称:中航机电　　公告编号:2016-032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8月6日向全体监事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 于2016年8月1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5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5人。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000803　　证券简称:金宇车城　　公告编号:2016-64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宇车城	股票代码	00080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彭可云(代)	潘茜	
电话	0817-6170222	0817-6170888	
传真	0817-6170777	0817-6170777	
电子信箱	scjymy@vip.sina.com	scjymy@vip.sina.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5,782,478.77	45,506,357.60	0.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448,894.01	-7,111,954.25	215.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2,099,246.12	-7,103,839.73	211.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096,201.38	-12,894,402.55	79.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06	2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06	2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07%	-4.82%	337.1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89,642,499.46	473,690,121.38	3.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5,314,309.70	117,763,203.71	-19.06%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94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成都金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51%	30,026,000	30,026,000	冻结	30,026,000
西藏瑞东财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瑞东梧桐一号投资基金	其他	7.10%	9,063,615			
南充市财政局	国家	5.88%	7,513,455			
四川南充美迎时装公司	国有法人	3.82%	4,875,000			
北信瑞丰资产-工商银行-北信瑞丰瑞东麒麟1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81%	3,583,840			
赢彩资产管理(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宝华光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1%	2,435,000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1.79%	2,291,090			
四川省南充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53%	1,950,000			
于桂芝	境内自然人	1.34%	1,717,676			
陈寿棋	境内自然人	0.97%	1,236,69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已知公司第一大股东成都金宇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上述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西藏瑞东财富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瑞东梧桐一号投资基金与北信瑞丰资产-工商银行-北信瑞丰瑞东麒麟1号资产管理计划为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四川南充美迎时装公司股份已协议转让予南充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尚未办理过户。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6 年上半年面对国内经济下行及传统产业结构调整,转型升级的压力,公司经营也遇到困难与挑战。公司主营的房地产业务、丝绸贸易、汽车销售受市场竞争加剧、销售不畅等不利因素影响,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相比基本持平。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48964.25万元,与年初相比增加3.37%,股东权益合计为9546.89万元,与年初相比减少19.04%;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578.25万元, 与上年同期增加0.61%;营业成本4762.0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7.49%;三项期间费用合计1983.1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56.90%;营业利润为-2209.92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281.6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244.89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了215.65%。

面对困境,公司董事会坚持强化内部管理,继续落实内控制度,完善上市公司管理体系,推进“三会一制”建设,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强化公司成本控制和预算管理。在公司资金短缺、商业房产销售不畅的情况下,克服种种不利因素,保持了公司经营管理正常进行。

一是房地产开发业务方面,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土地储备、在开发项目,无融资情况。公司在售的项目是“盛世天城”,该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 平方米

项目名称	盛世天城
经营业态	商铺
地区	南充市
权益比例	100%
开发总面积	63,688.65
可供出售总面积	27,751.16
公司暂时性自持总面积	35,937.49
2016年上半年已销售面积	152.58
截止2016年6月30日累计已销售面积	11,312.03
截止2016年6月30日剩余未销售面积	16,439.13

公司暂时性自持面积部份分类情况:

单位: 平方米

地下车位面积	已出租并抵押商铺面积	已出租未抵押商铺面积	未出租商铺面积	合计	备注
21,251.90	11,119.83	3,119.22	446.54	35,937.49	公司暂时性自持物业存在受限,公司若要抵押与销售,须政府部门同意。

该项目虽已成为南充市嘉陵区标志性城市商业综合体,但受商业地产的区域分化、经济下行、商业市场疲软以及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部份可销售商铺被抵押等因素的影响, 2016年上半年房产销售实现较少。

公司计划在2016年下半年逐步还清贷款,解除商铺抵押,加大销售力度,并对自持物业部份扩大招商工作,同时积极通过公开市场获得土地进行新的项目开发。

二是丝绸加工贸易方面,报告期内,丝绸生产新的厂房基本建好,在丝绸生产未能恢复的情况下, 公司为了维护多年的客户关系及经营渠道以及美亚丝绸品牌的风格,避免客户流失,采取贸易和委托加工丝绸的方式经营,定点丝绸加工厂,派工程技术人员将美亚的丝绸的工艺,品种以及绸面风格传授下去。公司通过采取自行采购原料,委托加工单位生产出丝绸产品经公司认可质量后入库,公司对加工单位支付加工费的委托加工生产的方式生产丝绸、加大丝绸贸易,扩大客户资源,深化经销渠道等措施,为公司的经营及稳定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最大限度地减少因停产而带来的经济损失。采取委托加工生产的丝绸业务待公司丝绸厂房及附属设施建成, 机器设备安装调试投入正常生产后,业务将逐渐减少,直至自产丝绸满足丝绸经营的需要为止。

2016年上半年,我国外贸形式严峻,全球经济处于深度调整中,传统劳动密集型产品出口优势明显下降,但公司经营班子积极开展工作,加强了丝绸贸易业务,2016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3455.43万元,同比增加58.52%。

三是汽车销售方面,受整个汽车行业增长乏力、同行业竞争激烈等多种因素影响,本年实现营业收入255.58万元,同比下降36.15%。

四是物业管理方面, 公司的物业管理主要是住宅物业管理和商业物业管理,公司紧紧实施围绕“真诚、完美”的管理精神,坚持“以人为本”的服务理念,牢记“细节决定成败”管理思路,创建出一套与业主及商户层次及需求相符的管理模式。报告期内物业管理实现营业收入481.43万元, 同比增长293.18%。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智奇
二0一六年八月一十二日